



两会热点

科学合理设置“红绿灯” 发挥资本积极作用

3月8日提请审议的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指出,依法打击金融证券、逃税等犯罪,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同日提请审议的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指出,从严惩治非法集资、洗钱等金融犯罪,切实维护金融安全。加强反垄断、反暴利、反不正当竞争司法,支持和引导资本规范健康发展。

接受中国证券报记者采访的代表委员表示,在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中,要加强对资本的规范引导,完善监管体系,出台负面清单,规范并购行为,科学合理地为资本设置“红绿灯”,发挥资本的积极作用,促进资本规范健康发展。

● 本报记者 管秀丽 倪铭姪

更好发挥资本的积极作用

5日提请审议的政府工作报告提出,要正确认识和把握资本的特性和行为规律,支持和引导资本规范健康发展。专家表示,在推进全市场注册制改革背景下,完善相关制度机制,加强对资本的规范引导,将是2022年资本市场监管的一项重要内容。

为资本设置“红绿灯”,有利于稳预期、稳增长。“稳预期,就要正确认识和把握资本的特性和行为规律。防止资本无序扩张不是不要资本,而是要促进资本更健康、更可持续、更为长远发展。”全国政协委员、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原副主任王一鸣表示。

为资本设置“红绿灯”,有利于发挥资本的积极作用,防范资本无序扩张。“资本在逐利驱动下呈现一些无序扩张的现象,如在部分领域呈现过度进入、过度并购、野蛮生长态势,‘贴标签’式投资引发资本结构失衡等。”全国政协委员、申万宏源证券首席经济学家杨成长认为,为更好发挥资本作为生产要素的积极作用,同时有效控制其消极作用,要加快完善规章制度,推进疏堵并举,积极为资本设置“红绿灯”,防止资本无序扩张。

此前召开的证监会2022年系统工作会议明确,坚持法治思维,推动监管关口前移,与相关方面共同建立健全加强资本规范健康发展的制度机制,坚持对特定敏感领域融资并购活动从严监管,为资本设置“红绿灯”。

科学合理设置“红绿灯”

代表委员认为,“红绿灯”意味着该前行的前行,该停车的停车,做到有所为、有所不为。

加快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完善以反垄断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电子商务法和网络安全法为主体的监管体系,制定私募投资基金管理暂行条例。”全国人大代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朱建弟建议。

制定出台负面清单,提高监管有效性。朱建弟建议,为资本设置“红绿灯”,制定黑白名单和相关规则,提高监管有效性。要在认清资本的特性和行为规律的基础上,明确严禁进入和积极鼓励进入的领域。

杨成长建议,尽快制定出台社会服务业负面清单,坚持鼓励与规范并举,根据社会服务业特有的公益性、福利性、普惠性、平等性和差异性等特点,明确禁止进入、许可进入以及自主进入的社会服务行业清单,并对能否上市融资、资本化运作等内容做出详细规定,减少政策的模糊性,给予市场稳定预期,引导社会资本按照行业准入清单进行规范化投资。

规范资本并购行为

同时,应高度重视资本并购行为,依法予以引导、规范。朱建弟认为,要继续强化对资本垄断和资本无序扩张的监管,防止资本扼杀式并购垄断,防止科技风险、垄断等新问题叠加资本无序扩张催生新的系统性风险。

“规范资本并购行为,引导平台企业更多进行‘技术攻关’和‘主业创新’。积极借鉴境外市场反垄断的最佳实践,依据并购方式、用户规模、投资金额等差异,对平台企业的资本并购行为进行明确规范,坚决打击对中小创新企业的恶性收购行为等。”杨成长建议。

在私募股权投资行业,全国政协委员、中信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张懿宸认为,私募股权投资行业体制机制基本建立,体量规模已成“气候”,但也积累了一些问题,应始终坚持监管规范和促进发展两手并重,为资本设置好“红绿灯”,明确规则,划出底线,着力引导行业规范有序发展。

依法严惩金融证券犯罪 促进市场健康发展

● 本报记者 管秀丽

3月8日提请审议的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指出,依法打击金融证券、逃税等犯罪,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接受中国证券报记者采访的代表委员表示,有关部门围绕依法从严打击金融证券违法活动作出针对性部署,将为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提供坚强保障,有助于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构建公平有序、诚信自律的金融证券市场秩序。

持续加大惩治力度

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在回顾2021年主要工作时指出,促进金融市场健康发展。依法严惩金融证券犯罪,审结操纵市场、内幕交易、非法集资、洗钱等犯罪案件1.3万件。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在回顾2021年工作时指出,设立驻中国证监会检察院,联合公安部、中国证监会专项惩治证券违法案件,集中办理19起重大案件。

代表委员认为,“两高”加大对金融证券市场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惩治力度,有利于维护金融证券市场秩序。

在全国人大代表、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党委书记、执行副会长柳磊看来,有关部门用足用好新证券法赋予的职权,坚决贯彻落实两办《关于依法从严打击证券违法活动的意见》和“零容忍”工作方针,不断加大对

有关部门围绕依法从严打击金融证券违法活动作出针对性部署,将为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提供坚强保障。

资本市场违法违规案件的打击力度,强化监管执法震慑,积极净化市场生态,全面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

全国人大代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朱建弟持续关注提高证券金融市场违法违规成本情况。2021年他曾建议对上市公司造假行为实施全链条打击和追责,被有关部门采纳。在他看来,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司法解释等的出台,真正做到了“追首恶”与“打帮凶”并举,剑指资本市场财务造假的顽瘴痼疾,提高了企业弄虚作假

假的违法成本,有效保护了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

从严监管促进市场生态优化

在代表委员们看来,落实《关于依法从严打击证券违法活动的意见》需要多部门形成合力。在全市场注册制渐行渐近的背景下,应从持续完善资本市场法律制度体系等方面加大对金融证券市场违法犯罪打击力度,护航注册制行稳致远。

不断强化对重大案件的查处力度,保持依法从严监管的强度,提升对违法行为的震慑效应。“在全面实行注册制的大背景下,资本市场需要保持强监管,不断强化对重大案件的查处力度。这是维护资本市场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制度保障,也是全球主要资本市场的一贯做法。”全国政协委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张君俊表示。

此外,发挥监管合力,构建行民刑“三合一”审判模式。“目前,证券期货类刑事案件越来越呈现犯罪主体多元、作案手段专业、犯罪行为隐蔽特点,导致办案难度较大,探索金融法院对证券期货领域行政、民事诉讼、刑事三类案件进行集中统一的管辖审理,构建行民刑‘三合一’审判模式十分重要。”全国人大代表、北京证监局局长贾文勤建议,探索在北京金融法院开展金融审判“三合一”试点。

加快信托法修订 推动信托业转型发展

● 本报记者 石诗语

全国两会代表委员日前就修订信托法、信托业转型、慈善信托发展等话题建言献策,其中,应通过修订信托法,进一步完善经营性信托业务活动的法律制度,促进我国资管行业规范、健康发展。

完善相关法律法规

现行信托法于2001年颁布实施,20多年来,人民群众通过信托服务实现财富管理和传承的需求不断增长。同时,我国信托业快速发展,目前已成为重要的资管子行业。然而,信托法一直未修订,部分条款难以满足现实需要。例如,信托财产登记机制缺乏、信托税制等配套机制不完善、信托财产双重所有权属性未明确、信托受益权登记机制空白、营业信托相关规定有待细化等。

相关法律法规的不完善影响到部分信托业务的开展。例如,以不动产、股权等资产设立家族信托的方式难以落地,高净值人群通过设立离岸家族信托管理家庭财富,不利于财富管理质效提升,信托所具有的财产独立和破产隔离的制度优势不能充分发挥。全国人大代表、中国银保监会信托部主任赖秀福建议,中国人民银行会同相关部门在已有修法评估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力度推动信托法的修改工作;全国人大法工委将信托法的修改工作列入修法计划,并加强信托法普法宣传,提高信托的社会认知度,促进社会各界懂信托、用信托,培育信托制度应用的社会土壤。

2017年四季度以来,以通道业务为主的单一资金信托规模及占比逐年下降。

慈善信托税收制度亟待健全

日前提请审议的政府工作报告指出,发展社会工作,支持社会组织、人道救助、志愿服务、公益慈善等健康发展。

慈善信托已成为我国公益慈善的重要组成部分。五矿信托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刘雁告诉中国证券报记者,慈善信托作为慈善事业的新兴力量,既是信托的本源业务,也是信托公司承担社会使命与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载体,更是推动第三次分配发展的重要主体力量。

根据中国慈善联合会与中国信托业协会联合发布的《2021年中国慈善信托发展报告》,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全国

慈善信托累计备案773单,财产规模近40亿元。

虽然慈善信托发展迅速,但在组织架构、制度配置等方面仍存在不完善的地方。全国政协委员、中华全国律师协会会长吕红兵建议,相关部门出台并完善相关制度安排,建立并完善慈善信托双受托机制。

为信托业转型提供政策支持

中国信托业协会发布的数据显示,截至2021年三季度末,集合资金信托规模为10.55万亿元,同比增长2.37%,集合资金信托占比51.63%;单一资金信托规模为5.12万亿元,同比下降26.04%,单一资金信托占比25.04%。2017年四季度以来,以通道业务为主的单一资金信托规模及占比逐年下降。

资管新规发布以来,信托行业在严监管的引导下,信托资产规模持续下降。截至2021年三季度末,信托业受托管理的信托资产余额为20.44万亿元,同比下降2%,较二季度末下降0.94%,较2017年四季度末峰值下降22.11%。

信托业优化资产结构,增强主动管理能力,实现业务结构转型等方面的任务依然艰巨。全国政协委员、北京大学国家金融研究中心主任金李表示,信托管理规模的下降需要新业务弥补,建议继续把握信托业去通道的整体要求,践行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此外,他建议在存量业务压缩过程中分轻重缓急,逐步回归信托本源。

数字经济引擎强劲 上市公司发展注入新动能

(上接A01版)近些年,公司在多工序、多岗位实施了无人值守、远程集控、机器代工等智能化改造。目前,公司正抓紧建设大数据中心,计划在今年10月前投用。

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做大做强

接受中国证券报记者采访的代表委员表示,借助资本市场力量,公司实力不断壮大,创新发展能力不断增强,转型升级得到有力支撑。上市公司可以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做大做强,实现有质量的增长。

黎立璋说,公司通过并购重组,实现跨越式发展,经济效益得到明显提升。公司将利用好再融资、并购重组、股权激励等资本工具,充实资本实力,打通资金瓶颈,助力公司快速实现产业整合、转型升级。同时,结合自身实际经营情况采取不同工具,勇于、善于运用资本市场不断发力,助力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

通过资本市场融资,华工科技实现了转型“加速度”。马新强说,从上市至今,华工科技通过四次融资推动公司快速转型,完成了从校办企业向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创新型企业的转变,从多元化业务向相对多元化转变,从国内市场向全球市场转变。

为促进绿色低碳转型,美的集团发行了国内同行业首笔绿色债券。“绿色债券是美的集团为配合公司绿色战略而首次选用的绿色融资工具,彰显了公司的社会责任和绿色发展的承诺。”李金波说,上市公司可以使用丰富的再融资工具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强自身核心竞争力;可以选择合适标的进行并购重组,确保并购重组后可以产生协同效应,实现“1+1>2”;还可以用好股权激励工具,进一步激发员工活力,以公司目标为牵引,实现公司和员工个人发展的双赢。

加大支持力度促进高质量发展

代表们认为,资本市场应继续加大支持力度,在助力企业转型升级的同时,更好实现科技、资本与实体经济的高水平循环。

马新强建议,加大发展创业投资的力量,培育科技型、创新型企业,支持制造业单项冠军、专精特新“小巨人”等企业发展壮大,对上市公司的资本运作战略的制定给予一定指导,使上市公司能够更好地借力资本市场促进经营、创新。

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渐行渐近。黎立璋建议,继续完善相关制度体系,在上市公司治理、规范运作、信息披露等方面提出更高要求,促使上市公司在各方面主动提升,经营管理更加规范,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支持上市公司科技创新,发挥人才竞争优势。支持上市公司利用股权激励等方式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激发科技企业人才创新精神,股权激励使员工与股东利益尽可能趋于一致,努力为股东创造价值,为增强上市公司人才竞争力、为科技创新提供动力。

李金波建议,保持注册制和再融资制度便利性、稳定性,更好地利用融资手段增强自身科技创新能力。制定相关政策鼓励企业研发投入,提高产品附加值,让企业从“中国制造”的生产认知转向“中国智造”的品牌认知,提升企业盈利能力。

视觉中国图片
制图/韩景丰

